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GASIA HOLDINGS LIMITED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3)

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 GEM 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公告承擔全部責任，包括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宜，以致本公告內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公告原文乃以英文編製，其後翻譯成中文。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singasia.com.sg 內。

* 僅供識別

摘要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12,229,000新加坡元，較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86,000新加坡元，或0.7%。
- 本集團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虧損約為1,130,000新加坡元，而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則為虧損約3,270,000新加坡元。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全年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數字。財務資料已獲董事會批准。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新加坡元	2024年 新加坡元
收益	5	12,228,924	12,315,054
提供服務成本		(10,193,388)	(9,299,203)
毛利		2,035,536	3,015,851
其他收入	6	271,492	532,18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6	1,611,894	107,531
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4,983)	(160,002)
行政開支		(4,045,872)	(4,424,101)
其他營運開支		(505,661)	(258,207)
業務營運產生之虧損		(637,594)	(1,186,741)
融資成本	7	(87,997)	(198,996)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之減值虧損		—	(1,846,792)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溢利／（虧損）		29,764	(37,739)
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的虧損		(85,232)	—
除稅前虧損	8	(781,059)	(3,270,268)
所得稅開支	9	(348,879)	—
年度虧損		(1,129,938)	(3,270,268)
其他全面收入：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營運的匯兌差額		(9,767)	18,602
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後解除匯兌儲備		57,627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1,082,078)	(3,251,666)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129,938)	(3,270,268)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82,078)	(3,251,66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新加坡仙）	10	(0.53)	(3.9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7月31日

	附註	2025年 新加坡元	2024年 新加坡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16,963	336,369
使用權資產		438,229	755,493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	137,269
遞延稅項資產		–	443,406
		<u>1,055,192</u>	<u>1,672,537</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1	3,608,845	588,287
合約資產		333,374	402,32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1,274	452,75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1,614,039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640,904</u>	<u>4,153,641</u>
		<u>6,418,436</u>	<u>5,597,013</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2,231,673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3	1,928,644	1,540,797
租賃負債		345,899	333,735
銀行及其他借款		1,068,413	951,860
應付債券		–	1,135,002
		<u>5,574,629</u>	<u>3,961,394</u>
流動資產淨值		<u>843,807</u>	<u>1,635,61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898,999</u>	<u>3,308,156</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106,038</u>	<u>433,117</u>
資產淨值		<u>1,792,961</u>	<u>2,875,03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1,861,749	1,861,749
儲備		(68,788)	1,013,290
總權益		<u>1,792,961</u>	<u>2,875,03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16年7月1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已於2015年12月22日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為非香港公司，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16樓1601室。本集團總辦事處地址及新加坡主要營業地點位於60 Paya Lebar Road, #12-29 Paya Lebar Square, Singapore 409051。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人力外判及招聘服務。年內，本集團擴展其服務組合，開展企業發展及培訓服務。

除另有說明外，綜合財務報表按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董事認為新加坡元為主要經濟環境的功能貨幣，而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新加坡元計值及結算，該呈列對現有及潛在投資者的作用更大。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因首次應用與本集團有關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而導致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會計政策變動之資料已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並載於附註3。

3. 採納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3.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並於2024年8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	供應商融資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下列於2024年8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者：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¹
年度改進項目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第11冊之年度改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之合約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的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¹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計應用上述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於可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引入新要求，將有助實現類似實體財務表現的可比性及向使用者提供更多相關資料和透明度。雖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不會影響項目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確認或計量，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財務報表之呈列引入重大改變，集中於損益表所呈列有關財務表現的資料，將會對本集團於財務報表中呈列及披露財務表現的方式產生影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所引入的主要變動乃關於(i) 損益表的結構；(ii) 就管理層定義的表現指標（乃指替代或非公認會計原則表現指標）所要求的披露；及(iii) 強化資料匯總及分解的要求。

董事目前正在評估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綜合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之影響。

4. 分部資料

在內部向本集團管理層匯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資料，著重於所交付貨品或提供服務的類型。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人力外判及招聘服務。年內，本集團擴張其經營至服務項目，提供企業發展及培訓服務。管理層及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繼續認為本集團的經營為單一報告分部。

隨著本集團資源的管理整合，本集團管理層評估本集團整體的經營業績。概無向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提供按工程類別劃分的本集團業績、資產及負債分析以作審閱。因此，本集團並無呈列獨立的分部資料，故分部收益及業績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列者一致。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業務地點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按資產地理位置劃分的有關其非流動資產的資料如下：

	收益		非流動資產	
	2025年 新加坡元	2024年 新加坡元	2025年 新加坡元	2024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	8,942,503	12,315,054	634,277	1,672,537
香港	3,286,421	—	420,915	—
	<u>12,228,924</u>	<u>12,315,054</u>	<u>1,055,192</u>	<u>1,672,537</u>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收益5,316,859新加坡元（2024年：6,806,352新加坡元）源自向個別貢獻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的兩個（2024年：三個）主要客戶提供人力外判服務。

截至相應日期止年度對本集團總收益貢獻超過10%之客戶帶來的收益如下：

	2025年 新加坡元	2024年 新加坡元
來自人力外判服務的收益		
客戶A	—*	2,146,804
客戶B	4,091,364	3,250,464
客戶C	1,225,495	—*
客戶D	<u>—*</u>	<u>1,409,084</u>

* 來自該等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各年度總收益不超過10%。

5. 收益

	2025年 新加坡元	2024年 新加坡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人力外判服務	8,881,253	12,256,984
人力招聘服務	61,250	58,070
企業發展及培訓服務	<u>3,286,421</u>	<u>—</u>
	<u>12,228,924</u>	<u>12,315,054</u>

本集團就以下服務項目於一段時間內及某一時間點轉移服務而獲得收益：

	2025年 新加坡元	2024年 新加坡元
收益確認時間		
人力外判服務－於一段時間	8,881,253	12,256,984
人力招聘服務－於某一時間點	61,250	58,070
企業發展及培訓服務－於某一時間點	3,286,421	—
	<u>12,228,924</u>	<u>12,315,054</u>

所有收益合約履約義務的期限均為一年或以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允許的實際權宜方法，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並未披露。

6.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025年 新加坡元	2024年 新加坡元
(a)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附註(i))	207,011	454,183
沒收按金收入 (附註(ii))	12,800	22,625
出售商品 (附註(iii))	1,582	1,151
雜項收入	50,099	54,228
	<u>271,492</u>	<u>532,187</u>
(b)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	113,143
租賃修訂的收益	—	9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	(6,517)
其他應付款項撥回	140,00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收益	1,471,894	—
	<u>1,611,894</u>	<u>107,531</u>

附註：

- (i)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政府補助主要指新加坡政府的招聘獎勵計劃及其他工資補助計劃。本集團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及標準，因此於該等年度內將有關補助確認為其他收入。
- (ii) 沒收按金收入指取消服務訂單的客戶放棄不可退還按金。
- (iii) 出售商品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收益來自新加坡，於某一時間點產生。

7. 融資成本

	2025年 新加坡元	2024年 新加坡元
應付債券的利息開支	–	103,424
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	58,662	82,676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29,335	12,896
	<u>87,997</u>	<u>198,996</u>

8.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記入）下列各項：

	2025年 新加坡元	2024年 新加坡元
員工成本		
(a) 董事酬金	<u>149,410</u>	<u>107,181</u>
(b)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花紅及津貼	9,415,550	11,212,608
—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514,401	614,423
— 外籍工人徵費	335,056	441,814
— 其他短期福利	<u>29,034</u>	<u>80,821</u>
	<u>10,294,041</u>	<u>12,349,666</u>
員工成本總額	<u>10,443,451</u>	<u>12,456,847</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49,500	85,974
使用權資產折舊	338,848	268,109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	(113,143)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	52,600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90,431	94,805
— 非審核服務	–	17,237
租賃修訂的收益	–	(9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	6,517
其他應收款項撇銷	–	173,770
其他應付款項撥回	<u>(140,000)</u>	<u>–</u>

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所提供的服務成本包括薪金、花紅及津貼6,267,411新加坡元（2024年：8,481,140新加坡元）、定額供款計劃供款351,719新加坡元（2024年：407,627新加坡元）及外籍工人徵費295,100新加坡元（2024年：398,321新加坡元），上述全部金額亦有計入另作披露的相關總額。

9. 所得稅支出

	2025年 新加坡元	2024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94,527)	—
遞延稅項	443,406	—
	<u>348,879</u>	<u>—</u>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本集團實體註冊及營運所在的司法權區中產生或取得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制，於香港成立的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以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以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香港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徵稅。

由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概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由於本集團擁有充足的結轉稅項虧損以抵扣本年度的應課稅溢利，故截至2025年及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計提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撥備。

10. 每股虧損

(a) 基本

	2025年 新加坡元	2024年 新加坡元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1,129,938)</u>	<u>(3,270,268)</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u>215,040,093</u>	<u>83,482,944</u>
每股基本虧損 (新加坡仙)	<u>(0.53)</u>	<u>(3.92)</u>

2024年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已就股份合併及供股（分別於2023年9月8日及2024年7月11日完成）作出調整。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因為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果的普通股。

11. 貿易應收款項

	2025年 新加坡元	2024年 新加坡元
貿易應收款項	3,653,850	748,637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5,005)	(160,350)
	<u>3,608,845</u>	<u>588,287</u>

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一般期限為30至90日（2024年：30日）。

貿易應收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5年 新加坡元	2024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762,614	588,287
港元	<u>2,846,231</u>	<u>—</u>
	<u>3,608,845</u>	<u>588,287</u>

貿易應收款項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於2025年7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為592,767新加坡元（2024年：437,317新加坡元），須受保理安排規限。根據該安排，SingAsia Resource Pte. Ltd（「SAR」）及TCC Hospitality Resource Pte. Ltd（「TCCHR」）已將相關貿易應收款項轉讓予保理人以換取現金，防止出售或質押。然而，SAR及TCCHR保留逾期付款風險及信貸風險。因此，本集團繼續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全部已轉讓貿易應收款項。保理安排項下應償還的金額以有抵押保理貸款形式列報。本集團認為持作收回的業務模式仍適用於該等應收款項，因此繼續按攤銷成本計量。

管理層認為，保理人實質上代表本集團收取貿易應收款項，並保留現金以結算一項單獨的融資交易。因此，本集團將從銀行收到的現金流入呈列為融資現金流入，並將債務人後續的付款呈列為營運現金流入及融資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新加坡元	2024年 新加坡元
30日內	1,554,099	557,680
31日至60日	1,681,137	146,815
61日至90日	410,367	—
91日至180日	8,247	23,719
365日以上	<u>—</u>	<u>20,423</u>
	<u>3,653,850</u>	<u>748,637</u>

12. 貿易應付款項

服務成本的平均信貸期為0至90日。根據報告期末的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新加坡元	2024年 新加坡元
0至30日	303,602	—
31至60日	221,309	—
61至90日	1,706,762	—
	<u>2,231,673</u>	<u>—</u>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面值以港元計值。

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025年 新加坡元	2024年 新加坡元
應付商品及服務稅	160,595	195,773
應計臨時工成本	220,944	270,982
應計一般員工成本	200,035	161,607
應計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473,538	373,337
其他應付款項	873,532	539,098
	<u>1,928,644</u>	<u>1,540,797</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的賬面值計值如下：

	2025年 新加坡元	2024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1,236,280	1,140,648
港元	<u>692,364</u>	<u>400,149</u>
	<u>1,928,644</u>	<u>1,540,797</u>

14.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港元	相當於 新加坡元
法定：				
普通股				
於2023年8月1日	25,000,000,000	0.002	50,000,000	
股份合併 (附註a)	(24,000,000,000)		—	
於2024年7月31日、2024年8月1日及 2025年7月31日	<u>1,000,000,000</u>	0.05	<u>50,000,000</u>	
已發行及已繳足：				
普通股				
於2023年8月1日	1,800,000,000	0.002	3,600,000	626,240
股份合併 (附註a)	(1,728,000,000)		—	—
供股時發行新股份 (附註b)	<u>143,040,093</u>	0.05	<u>7,152,005</u>	<u>1,235,509</u>
於2024年7月31日、2024年8月1日及 2025年7月31日	<u>215,040,093</u>	0.05	<u>10,752,005</u>	<u>1,861,749</u>

附註：

- (a) 根據股東於2023年9月6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二十五(25)股每股面值0.002港元之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合併股份。股份合併於2023年9月8日生效。

股份合併的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16日之通函及日期為2023年8月8日、2023年8月16日、2023年9月1日及2023年9月6日之公告。

- (b) 於2024年1月30日，董事會建議供股，通過按每股供股股份0.1港元的認購價，以每一股現有普通股獲發兩股供股股份的基準，籌集約14,400,000港元（扣除開支前）。合計向合資格股東發行144,000,000股供股股份。供股已於2024年7月11日完成，同時發行143,040,093股供股股份。供股的所得款項淨額為13,586,166港元（相當於2,343,899新加坡元），其中已扣除發行開支735,843港元（相當於127,117新加坡元）。

供股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30日、2024年2月29日、2024年3月28日、2024年5月22日、2024年6月21日及2024年7月10日的公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30日的通函及日期為2024年6月4日的供股章程。

15. 重大關連方交易

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別處披露的關連方資料外，以下為本集團與其關連方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進行的交易，條款由各方協定：

(a) 與關連方的交易

	2025年 新加坡元	2024年 新加坡元
來自以下各項的人力外判服務收入 (附註)：		
— Dim Sum Place Pte Limited (「Dim Sum」)	<u>55,800</u>	<u>55,800</u>

附註： 本集團與Dim Sum有正在履行的人力外判服務協議。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沈學助先生能夠行使對Dim Sum的控制權。

(b)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2025年 新加坡元	2024年 新加坡元
薪金、花紅及津貼	1,381,875	1,478,125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u>67,098</u>	<u>68,805</u>
	<u>1,448,973</u>	<u>1,546,930</u>

(c)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權益

除上述(a)及(b)項所披露者外，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之關連人士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16.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5年9月26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SingAsia Investments Limited (「SAI」)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SAI同意以代價15,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91,000港元)出售其於SAR的全部股權，SAR為一間於新加坡從事提供酒店及度假村行業清潔服務的人力外判服務業務的公司。出售事項已於2025年10月3日完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在新加坡提供專業人力資源解決方案，通過提供人力外判服務及人力招聘服務，幫助客戶提高增長速度及改善業績。於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擴展其服務組合，於香港開展企業發展及培訓服務。本集團的人力解決方案切合客戶在新加坡及香港的酒店及度假村、零售、餐飲（「餐飲」）及其他行業（包括活動籌劃公司、設施管理及各種行業）對可靠及有效率的人力資源的需求。

於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專注於發展與現有客戶以及潛在客戶的業務機遇。同時，本集團繼續檢討其業務策略，伺機擴充人力解決方案類型。

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12,315,000新加坡元減少約0.7%至約12,229,000新加坡元。該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人力外判服務的需求減少，尤其是提供予酒店及度假村行業客戶的清潔服務。企業發展及培訓服務的擴展所產生的收益抵銷了部分跌幅。此外，毛利由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3,016,000新加坡元減少約32.5%至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2,036,000新加坡元，減少原因為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將更多資源投放於企業發展及培訓服務。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錄得淨虧損約1,130,000新加坡元，而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虧損約3,270,000新加坡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收益及並無就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確認減值虧損所致。

財務回顧

收益

於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來自人力外判、人力招聘以及企業發展及培訓服務。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減少約86,000新加坡元。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

	截至7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人力外判	8,881	72.6	12,257	99.5
人力招聘	61	0.5	58	0.5
企業發展及培訓	3,287	26.9	—	—
	<u>12,229</u>	<u>100.0</u>	<u>12,315</u>	<u>100.0</u>

人力外判

本集團來自人力外判服務的收益由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12,257,000新加坡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8,881,000新加坡元。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行業劃分的人力外判服務收益：

	截至7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酒店及度假村	7,436	83.7	9,445	77.1
餐飲	56	0.6	226	1.8
其他	1,389	15.7	2,586	21.1
	<u>8,881</u>	<u>100.0</u>	<u>12,257</u>	<u>100.0</u>

來自酒店及度假村以及其他行業的人力外判服務收益有所減少。酒店及度假村以及其他行業錄得顯著減少，分別由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9,445,000新加坡元及約2,586,000新加坡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7,436,000新加坡元及約1,389,000新加坡元。酒店及度假村行業下降約21.3%，其他行業下降約46.3%。收益下降的直接原因為附屬公司SAR（專門從事酒店及度假村行業清潔服務的人力外判服務業務分部）的業務表現及所提供服務的需求持續下滑。

人力招聘

本集團來自人力招聘服務的收益由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58,000新加坡元略微增加約3,000新加坡元至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61,000新加坡元，其乃由於客戶對新聘外籍勞工的需求增加。

企業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透過擴展其服務組合，於香港開展企業發展及培訓服務，提供企業培訓、職業技能及領導力項目，將業務擴展至新加坡以外地區。該業務產生收益約3,287,000新加坡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26.9%。

毛利

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由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3,016,000新加坡元減少約32.5%至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2,036,000新加坡元。該減少主要由於企業發展及培訓服務業務的擴展，相關成本於產生收益前產生。人力外判及招聘服務的毛利率保持穩定。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532,000新加坡元減少約261,000新加坡元或49.1%至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271,000新加坡元。其他收入減少主要由於新加坡政府發放的漸進式加薪補貼計劃及各項工資補助計劃下的政府補助減少。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約1,612,000新加坡元，較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108,000新加坡元大幅增加。該增加主要由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產生重大收益約1,472,000新加坡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4,424,000新加坡元減少約378,000新加坡元至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4,046,000新加坡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員工成本減少。

其他營運開支

其他營運開支由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258,000新加坡元增加約248,000新加坡元至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506,000新加坡元。該增加主要由於企業發展及培訓服務業務的擴展的成本，包括設施設置及營銷活動。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199,000新加坡元減少約111,000新加坡元或55.8%至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的88,000新加坡元，主要為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及租賃負債。

年度虧損

本集團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約為1,130,000新加坡元，而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約為3,270,000新加坡元。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收益及並無就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確認減值虧損所致。

於2025年1月22日，本集團訂立一份買賣協議，以代價800,000港元（相當於約139,000新加坡元）出售其於悅思國際有限公司（「悅思國際」）的全部49%股權予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悅思國際為一間主要於香港從事服務式公寓及旅舍營運業務的公司。出售完成後，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確認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約85,000新加坡元。出售已於2025年1月22日完成。本集團管理層退出投資的決定，乃受不利市場環境推動，包括競爭加劇、中國內地一日遊旅客的旅遊需求下降，以及新增的3%住宿稅；該等因素均導致聯營公司業績表現不佳。出售使得本集團得以在該持續下滑的領域中停止進一步承擔財務風險。

於2024年12月30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代價13,864新加坡元（相當於80,000港元）收購深圳市金投圈科技有限公司（「SJTC」）99%股權（「收購事項」）。收購事項已於2025年2月20日完成。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支付末期股息（2024年：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5年7月31日，本集團總資產約為7,473,000新加坡元（2024年：7,270,000新加坡元），分別由負債總額約5,681,000新加坡元（2024年：4,394,000新加坡元）及股東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約1,793,000新加坡元（2024年：2,875,000新加坡元）撥付。本集團於2025年7月31日的總資產對總權益比率約為4.2倍（2024年：約2.5倍）。本集團於2025年7月31日的流動比率約為1.2倍（2024年：約1.4倍）。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香港擴展企業發展及培訓服務的運營資金需求所致，反映在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3,609,000新加坡元（2024年：588,000新加坡元）。於本公告日期，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的約90%已收回。該擴展亦導致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增加以為運營所需的供應商成本提供資金。

於2025年7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641,000新加坡元（2024年：4,154,000新加坡元），該等資金存放於新加坡及香港的主要銀行。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較2024年7月31日的結餘減少約3,513,000新加坡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向獨立第三方償還無抵押債券及投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出所致。

資本架構

供股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4日之供股章程（「供股章程」）、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2日、2024年6月21日及2024年7月10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30日之通函。於2024年1月30日，本公司建議按本公司股東每持有一(1)股現有股份獲發兩(2)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透過供股（「供股」）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10港元發行最多144,000,000股供股股份（「供股股份」），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14,400,000港元（未計開支）。供股已於2024年5月22日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及於2024年7月11日完成，本公司股東及供股包銷商促成的承配人已認購合共143,040,093股供股股份。

本公司的股本由普通股組成。於2025年7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0,752,005港元（相當於1,861,749新加坡元）及其普通股數目為215,040,093股，每股面值0.05港元。

資本承擔

於2025年7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24年：無）。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公司於2025年7月31日概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債券

於2023年8月10日，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發行本金額為6,000,000港元（相當於1,032,720新加坡元）之無抵押不可換股債券。債券按固定年利率10%計息，並於一年內到期。該金額已於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悉數結清。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除收購SJTC及出售悅思國際外，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8年6月14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其將自購股權計劃生效日期起計10年期間維持有效。

購股權計劃旨在就合資格參與者為提升本公司利益所作出之貢獻及持續努力，向彼等提供激勵及／或獎勵。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任何購股權獲授出、失效、獲行使或被註銷，且於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所持重大投資

於2025年7月31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市值約為1,614,000新加坡元（2024年：無）。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詳情如下：

證券名稱	持有股份數目	佔股權 概約百分比	於2025年7月31日		佔本集團 總資產的 概約百分比	截至2025年 7月31日止年度	於2024年 7月31日
			公平值 (千新加坡元)	佔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 概約百分比		公平值 變動收益 (千新加坡元)	公平值 (千新加坡元)
中國國家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國家文化產業」) (股份代號：745) (附註1)	11,560,000	4.90%	1,235	76.5%	16.6%	1,073	—
QP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QPL」) (股份代號：243) (附註2)	5,904,000	1.70%	379	23.5%	5.1%	229	—
其他投資 (附註3)			—	—	—	170	—
合計			1,614	100.0%	21.7%	1,472	—

附註1 中國國家文化產業從事透過移動設備提供設計服務及廣告、於互聯網銷售產品之電子商務、電影貿易及製作及提供其他電影相關服務。

附註2 QPL 從事製造及銷售集成電路引線框、散熱器、加強桿及相關產品、證券買賣、投資控股及放債。

附註3 於2025年7月31日，該投資的公平值佔本集團總資產比例低於5%。

於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在年內波動的股市環境下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收益約1,472,000新加坡元（2024年：無），而本公司並未從上述投資中收取任何股息。

本集團持有的股權證券未來表現可能受香港股市影響。就此而言，本集團將持續維持多元化的投資組合，並密切監察投資表現及市場趨勢，以調整投資策略。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並無持有任何其他重大投資。

投資政策

政策框架及目標

本公司已採用全面的投資政策，以規管所有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庫務及投資活動。該政策設立嚴謹的框架，旨在透過閒置資金產生穩定風險調整回報以提高資金使用效率，藉此拓展收益來源並支持本集團的長期戰略項目，同時維持充足流動資本。主要目標為資本保值、保持流動性、在可接受風險範圍內帶來更多回報以及最終提升股東價值。

投資原則及範圍

投資活動遵循一系列核心原則，旨在確保審慎資本管理。所有投資應屬收益性質且僅使用本集團中短期運營需求以外的盈餘現金進行。本公司嚴格禁止投資低流動性產品以確保財務靈活性。維持投資組合多元化並實施嚴謹的風險控制措施乃投資程序的基本。此外，本集團致力於時刻維持充足流動資金以應對持續運營需求及不可預見義務。

治理及決策

本集團管理層對所有潛在投資進行初步評估及分析，在評估預期效益及風險的同時考慮多項因素，包括現金需求、市場狀況、經濟發展、投資成本、投資期限及潛在回報。所有投資決策須經董事會正式批准後方可執行或處置。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向董事匯報包括投資總回報等投資狀況及表現，確保持續監管並符合本集團的風險承受能力及戰略目標。

或然負債

於2025年7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4年：無）。

供股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供股章程、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30日、2024年2月29日、2024年3月28日、2024年5月22日、2024年6月21日及2024年7月10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30日之通函。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開支後）為約13,500,000港元。於2025年7月31日，本集團已動用的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截至 2025年 7月31日	於2025年 7月31日	
	所得款項 淨額擬定 分配 百萬港元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期時間表
升級本集團之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及其他資訊科技基礎設施	4.05	(4.05)	—	—
為本集團新加坡業務招聘或僱用 更多員工及／或自由身承包商	4.05	(4.05)	—	—
在香港建立本集團的市場據點及 開展業務	2.70	(2.70)	—	—
一般營運資金	2.70	(2.70)	—	—
	<u>13.50</u>	<u>(13.50)</u>	<u>—</u>	

於2025年7月31日，本集團已悉數動用供股所得款項。

資產抵押

於2025年7月31日，本集團的保理融資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約593,000新加坡元（2024年：437,000新加坡元）、一名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董事的個人擔保及本公司的公司擔保作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新加坡經營，大部分交易以新加坡元計值及結算，且新加坡元為本集團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於擴展（據此本集團擴展其服務組合，於香港開展企業發展及培訓服務）後，其產生大量以港元計值的交易。本集團亦產生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的部分開支。目前，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將繼續監測外匯風險，並將在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僱員資料

於2025年7月31日，本集團聘用合共66名僱員（2024年：86名），包括2名（2024年：2名）執行董事。本集團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的性別比例為男性約佔40.9%，女性約佔59.1%。本集團在聘用員工時將繼續不時考慮多元化因素，包括性別多元化。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香港強積金計劃及新加坡中央公積金項下並無被沒收的供款，可供本集團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與現行市場常規一致，乃基於工作範圍及職責制定。為求吸引及挽留高素質員工，我們向僱員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經參考市場常規及僱員的個人表現、資質及經驗）。我們的僱員亦有權收取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而授出的酌情花紅。

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深化與現有客戶的關係，並探尋與新客戶合作的新商機。本集團將繼續推行新業務策略，從而保持市場競爭力、管控開支，同時將採取一系列措施，增強我們的應變能力及保障所有持份者的利益。本集團亦將積極尋求各種機會，拓展我們的市場份額及推行新的業務戰略，從而保持我們在市場上的競爭力，提升股東價值。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7月31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7月31日，除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之外，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已登記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記錄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競爭權益

據董事所知，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權益，任何該等人士亦無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購買股份及債權證之權利

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未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能夠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遵循GEM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回顧期間已遵守企管守則，惟以下者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須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於2022年12月28日至2025年9月30日止期間，林振業先生（「林先生」）為董事會主席（「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林先生已於2025年9月30日辭任執行董事、主席及行政總裁。林先生辭任後，謝峰先生（「謝先生」）已獲委任為主席及行政總裁，主要負責領導董事會、指導本集團業務發展策略及監督本集團整體營運。鑑於林先生（辭任前）於系統技術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且擅長管理、金融研發及人力資源管理，以及謝先生於企業管治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董事會認為，在管理層及董事會的支持下，由林先生及謝先生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可促進本集團業務策略的執行及提高營運效益和效率。此外，董事會亦由足夠數目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監察。董事會認為現行架構足以確保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權力和權責的平衡，因為董事會對本公司業務策略及營運的決策過程共同承擔責任。因此，本公司並無遵照守則條文第C.2.1條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彼等均已確認於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遵守標準守則。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報告日期後事項

於2025年9月26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SingAsia Investments Limited（「SAI」）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SAI同意以代價15,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91,000港元）出售其於SAR的全部股權，SAR為一間於新加坡從事提供酒店及度假村行業清潔服務的人力外判服務業務的公司。出售事項已於2025年10月3日完成。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於2016年6月20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具有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D.3.3條的書面職權範圍。於2025年7月31日，審核委員會由周昭何先生、蔡明輝先生及翟瑩瑩女士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周昭何先生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有（其中包括）：(a) 就委任、續任及罷免外部核數師，以及批准外部核數師的薪酬及委聘條款，作出推薦建議；(b) 審閱本集團財務報表及定期報告及賬目，以及審閱當中所載的重大財務申報判斷；及(c) 審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於2025年7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草擬本及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草擬本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長青」）同意，與本集團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所載的金額一致。長青據此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所進行之鑒證業務，因此長青概不會就本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鳴謝

董事會欲藉此向股東、客戶、業務夥伴致以深切謝意，感謝彼等對本集團的寶貴支持。我們亦欲趁此機會感謝管理層團隊及全體員工一年來所展現的奉獻及熱忱。

承董事會命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謝峰

香港，2025年10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謝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昭何先生、蔡明輝先生及翟瑩瑩女士。